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优质18篇)

人生是一次长途旅行，重要的不是目的地，而是沿途的风景和收获。总结人生中的遗憾和遗失，可以让我们更加珍惜眼前拥有的一切。这些范文中的故事和感悟或许能够触动你的心灵，帮助你更好地总结自己的人生。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一

风吹过时，艾叶哗啦哗啦地翻卷着。这是秦大奶奶的记忆，也是我们的记忆，更是油麻地的记忆.....

这对没有孩子的夫妇，唯一能使他们感到快乐的就是做着美梦：一片土地，一片风水好的土地，在五月的阳光下闪烁着金子般的麦穗。

他们终于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了这片土地。然而，秦大并未等到收获的五月，就在田埂上永远地睡着了。秦大奶奶倒是看到了收获的季节，但就在麦子飘香时，土地已不再属于个人。在一场“鸡鸭大战”之后，桑乔终于下定决心要把秦大奶奶赶出油麻地小学。

在用尽各种方法都没有见效的时候，冬天到了，桑乔无可奈何，只得叫人为秦大奶奶搭一座可以临时过冬的草房子，可秦大奶奶似乎还没得到油麻地学校的认可。直到第二年春天，二年级的乔乔因贪玩，掉进河里，秦大奶奶毫不犹豫地救起了乔乔，自己却落入水中。通过这件事，秦大奶奶终于得到了油麻地人的认可。从此，大家和和睦睦，秦大奶奶也成了校园的“守护者”。

最后，这位老人终究还是去了，依旧是落水，但这次却仅仅是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只为了一个小小的南瓜.....

看完《艾地》这一章，我闭上眼睛，静静的沉思：秦大奶奶并不是蛮横无理的，只是因为没有人关心她，愿意听她诉说。秦大奶奶的内心其实是很善良的。

秦大奶奶的一生是苦的，和艾草的气味一样苦。那一片艾随着微风的吹拂跳起舞来，它跳的是生命的舞曲，是秦大奶奶心灵的寄托。那一片艾.....

在本学期中，我读了曹文轩写的《草房子》一书，其主要内容是桑桑、秃鹤、纸月、细马、杜小康等五个优秀少年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

在《草房子》这本书中，最令我难以忘怀的人物是秃鹤。他本该是一个活泼可爱的男孩，但因为他那颗与众不同的脑袋，而被大家嘲笑。因此，秃鹤变的倔强，自尊心强。但在一次表演上，秃鹤不怕大家嘲笑，扮演了一个坏蛋的角色，为学校增添了荣誉是他又一次融入了这个大集体。是的，秃鹤虽然有着丑陋的外表，但他却有一颗热爱集体的心。因此，曹文轩在描写秃鹤的最后一段中写道：“纯净的月光照着大河，照着油麻地小学的师生们，也照着世界上最英俊的少年.....”

在《草房子》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桑桑，桑桑是这本书的小主人公。他调皮、捣蛋，但却赢得了油麻地人上上下下的喜爱，这又是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当纸月被别人欺负时，桑桑勇敢的站出来保护纸月，他的勇气令我们钦佩；当秦大奶奶孤单的时候，也是他陪在秦大奶奶的身边，是她不再孤单。桑桑帮助过的人数不胜数，看来，桑桑还是一个善良、勇敢、活泼、可爱的男孩子呀！所以，桑桑赢得了油麻地人上上下下的喜爱。

没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在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永久不衰，那就是美。

我喜欢这本书。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二

《草房子》是曹文轩的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篇小说。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感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体验死亡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苦苦的艾地，金色的草房子，静静的大河，这就是油麻地。油麻地小学是一色的草房子。十几幢草房子，似乎是有规则，又似乎是没有规则地连成一片。在这些草房子的前后或在这些草房子之间，总有一些安排，或一丛两丛竹子，或三株两株蔷薇，或一片花开得五颜六色的美人蕉，或干脆就是一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这一幢幢房子，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而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房子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

一杯清茶，一本《草房子》，一天之中几次泪洒衣襟，《草房子》留给我的震撼与感动是那么真实而悠远……草房子与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紧密相连，而我的五年小学快乐的时光是在瓦房子里度过。

我的故乡是当地有名的侨乡，我们的小学得益于海外华侨心系家乡对乡亲们的桑梓情怀。在当时每个村庄都还是泥泞小路，我们家乡就已经铺上了石板路。宽阔的瓦房子教室一间连着一间，围成了一个宽广的操场。操场四周种着一棵连着一棵的龙眼树。这就是我的小学，我的五年小学生活与她息息相依。幸福的生活里有龙眼花香，有亲手栽种的银桦树，

有游动着小鱼的清澈小溪。放学后，我们几个小伙伴常到学校后的小溪里汲水来浇灌我们新种的银桦树，幸福的笑声久久回荡在校园上空。

也许，我们每个人都无法走出自己的童年。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三

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陆鹰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

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鹰”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可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

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

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他想再

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另人敬佩。

这本书魔力般的吸引了我，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当看到桑桑生病时，我哭了，第一次为书中的主人公而哭，我怕，怕桑桑会死掉，我对着天祈祷，保佑桑桑能够度过难关。人生无处无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四

最近，我读了一本叫《草房子》的书，作者是北京大学的中文系教授曹文轩，草房子读后感。书中有好多故事让我深受感动。

这本书讲的是一个十四岁的男孩桑桑度过的小学生活，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许多事情，其中有欢乐，有留恋，有悲伤，有惋惜。这些故事中，有好多很感人。

桑桑读的小学叫油麻地小学，是位于乡下的一片草房子，学校的校长是桑桑的父亲桑乔，他一开始只管自己的学校，不怎么管桑桑。在这片平凡而简陋的草房子之间，发生了许多不寻常的故事，其中，有三件让我颇为感动。

第一件是关于一个长久住在油麻地的老人，叫秦大奶奶，她的丈夫秦大早已去世，她虽然孤身一人，却很快乐的度过在油麻地的生活，后来因为这一带要盖学校，所以房子几乎都被拆掉了，秦大奶奶却舍不得她的那块地，死活不让地方政府拆她的房子，可见她舍不得自己的家，自己的这块田。她的房子被拆掉后，她到处告状，可没有成功。

那时的桑桑已经不是那个活蹦乱跳的桑桑了，而是生了很严重的病的桑桑，他却还遵守自己的诺言。他认为，让妹妹实

现她的愿望比疾病更重要。这不但可以看出桑桑对诺言的遵守，还可以看出两人的兄妹情感。柳柳也很同情桑桑，当然她也很感动，她不肯让桑桑背她上去。我们想想，我们对别人许了诺，今天忘了，后来也不会想起来了。而桑桑得了重病，却为了让妹妹实现她去城市的愿望，亲自把她带进城，还给她买了食品、玩具。这种精神是非常值得我们学习的。

前面我提到过，桑桑的父亲桑乔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不怎么管儿子。可这次，桑桑由于得了鼠疮，父亲开始加倍关心儿子，他很懊悔原来不怎么管儿子，他还竟然因为桑桑撕掉了他的一些笔记本上的印章（那是桑乔所获得的荣誉）而毒打了桑桑一顿。现在，父亲丢下工作，带着桑桑去各地求医，有多少次他们走得疲惫不堪，有多少次他们刚有的希望突然破灭，有多少次桑桑因疼得厉害尖叫，又有多少次父亲担心的吃不下饭。从这里可以看出父亲对儿子的爱、关心与同情。这种爱是伟大的。我认为，桑乔从那时起，才真正的意识到，儿子对他来说有多么重要，在他和儿子生命密切相关的时刻，父亲表现出了他伟大的父爱。

这些故事中，有好多值得我们学习的精神，父亲对儿子的关心与爱、桑桑对诺言的遵守和秦大奶奶舍身救人的精神都让我感动。《草房子》不但教给了我很多很多做人的道理，还让我认识了人与人的爱与善和人性的光辉。

但六年的小学生活让他学会很多，的得了许多感情：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也从其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在油麻地小学由一个男孩子总是光着脑袋，人们就给他取了一个奇怪的名字“秃鹤”。他很孤单，但是面对这一切他并未退缩而是去面对，面对现实，勇敢的做自己，而且他在寒冷的冬天依然不带上他那顶雪白和谐的帽子，他用这一行动对人们说：“这就是我！”最后借凭他的自信让人们对他有

了新的认识——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这是自信。

在仓板有一个小女孩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有一回，她被仓板的一群男孩子欺负，她为了不让奶奶操心，于是便不告诉奶奶。桑桑得知纸月迟到的时候总觉得着事中有些蹊跷，便在一天去探个究竟，果然，在纸月上学的途中有一帮仓板的。一群男孩子拦截住了，桑桑便奋不顾身上去与他们较量。虽是得救了，桑桑也受了伤。但是他得到了什么？是赞扬吗？是批评吗？不，都不是，是勇气。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她的身上散发着一股魅力，让蒋一轮和她发生了一件动人的事。它成为了桑桑心里不可缺陷的重要，跟让桑桑知道了信任是重要的，不可疏忽。

最后是桑桑的一件事，生病的桑桑，可他总觉得还是那么温暖，着是来自心里的“爱”传达给他，这种温度是无法度量的，它是极限！

在油麻地着神奇的地方发生的神奇的事情，它也神奇的激起我心中的涟漪，我也落泪了：为桑桑而落泪；为草房子而落泪；为油麻地而落泪；为《草房子》而落泪。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五

“1962年8月的这个上午，油麻地的许多大人和小孩都看见了……”书的最后一页在风中微微摆动。闭上眼，脑海中浮现出的是书中那唯美而优雅的句子，眼前展示出的是油麻地的人们自信而坚强的笑容。

桑桑，这个油麻地小学校长的儿子，他调皮、淘气，但心地善良，乐意帮助人。在他生病时，为了满足妹妹去看城的愿望，竟然不顾自己虚弱的身体，背着妹妹爬上了一百多级的台阶——自己却昏倒在地。

“吱嘎”一声，一扇漆得油光闪亮的红门打开了，从里面走出一个衣着整洁的小男孩，他就是我最佩服的杜小康。他是油麻地最富的孩子，他成绩优秀，一直是班上的班长，可是因为他父亲运货时的翻船事件，使他再也不能回到他心爱的学校。他跟随父亲到大芦荡放鸭，在经历了千辛万苦后，鸭子终于可以下蛋了，却因为误吃了别人鱼塘的鱼，被主人扣下了所有鸭子和船，他们再一次破产了。

但这些并没有击退他对生活的信心。他向桑桑借了20元钱，在校门口做起了小买卖。我似乎又看到了杜家那扇红门再一次打开了。

风的纤指拂过光滑的书页，轻柔地合上了封面。我的思绪慢慢地从书中回到了现实生活，相比之下，作为同龄人的我们，不禁为自己所做的一些事情感到惭愧。我们已经得到了比他们多得多的爱，却仍贪婪地想索取更多，甚至遇到一点点困难和挫折，就想到放弃和委屈。

今年暑假，我去参加了火炬银奖挑战营活动，第一个项目就是竞选班级岗位。我本以为凭着我的演讲水平和实力完全可以胜任中队长的。可俗话说“人外有人，天外有天”，排在我前面的，一个叫於子涵的女生演讲成绩得了14票。我一掂量，她的分数高出别人好多，我开始紧张起来了，演讲时方寸大乱，一场短短的演讲竟让我说得上气不接下气。结果，我与五年级的於子涵以4票之差，落选了。

这只是一次小小的挫折，就令我灰心丧气，什么职位也不想去竞选了，心里还一直打着小鼓：“真不公平，她已经五年级了，而我还只有四年级，肯定是我吃亏了……”



挑战营里的辅导员老师仿佛看出了我的心思，就耐心地找我聊天，她告诉我：“通往成功的路上，处处埋伏着失败的坎坷，但只要你顽强地走下去，成功的那天终将到来。”

“我绝不会让你失望的！”我听后，坚定地辅导员老师说出了自己的决心，随后立马做好挑战主持人的准备。朗读、表演几场比赛下来，老师们都觉得势均力敌，只是因为女主持人只有一个，所以又选中了一个经验更为丰富的五年级女生。

面对再一次的落选，我一声不吭，但不再是心灰意冷，而是静静地寻找自己的不足。

“接下去，竞选宿舍长！”老师话音刚落，我的手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升”了起来。凭着我诚恳的态度和一颗愿意真诚地为大家服务的决心，我终于顺顺利利地当上了宿舍长。大家都被我这种“打不垮的精神”所感动，就连老师也开玩笑说我像《士兵突击》中王宝强演的那个小兵，不气馁，不妥协！

可我看了《草房子》之后，我倒觉得当时的自己更像乐观的桑桑、坚强的细马以及遇到困难毫不气馁的杜小康。

“人生的每个阶段，乃至每一步都是美好的。选择可能是困难而又犹豫的，过程可能是孤寂而又痛苦的，结局可能是朴素而又平淡的，梦想可能最终一无所获，但它却能撑起你心中的一片蓝天。”面向那一片金黄的草房子，我在心里默默念着：“金色的童年，金色的梦，只要心中有梦想，就能给梦想插上金色的翅膀……”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六

它的作者是中国著名的儿童文学作家曹文轩。他曾经说过：美的力量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

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我觉得最美的人是《草房子》的主人公：桑桑，美在心灵。他是一位活泼可爱的男孩子，常常搞出一些出人意料的事情。他的爸爸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桑乔，是一位严谨负责的人。桑桑是他的儿子，所以，桑桑总享受“特殊待遇”——严厉的惩罚。

桑桑在油麻地小学生活了6年，让我记忆深刻的是那次：在一个炎热的夏天，桑桑汗淋淋的，却挑了一件最厚的棉裤穿上，又将父亲那个肥大的厚棉衣也穿上，还戴上父亲的棉帽。他将空地当舞台，还做了一些令人啼笑皆非的动作，目的是为了吸引大家的注意。大家果然被他逗得哈哈大笑。

秃鹤来了，头上戴了顶帽子，他说：“这是我父亲第一次给我买的帽子。”这帽子雪白雪白的。于是，没有一个人再看桑桑，桑桑很生气，就让阿怒把秃鹤的帽子扔到了旗杆上。结果桑桑受到惩罚。

这让我想起了一个人——刘明远。他可是我们班出了名的“搞笑王”，一个动作，一句话，就能让你笑个半天。我们班的气氛也因为他变得活跃起来。

他经常让老师哭笑不得。一天中午，他做了一件错事，为了让老师不告诉他家长，竟跪了下来。老师心一软，就原谅了他。成功后的他背着老师跟我们做鬼脸，逗得我们哈哈大笑。老师被弄得莫名其妙，但我们没有把刘明远“出卖”。这也许就是我们的“油麻地生活”。

不管是《草房子》中的桑桑，还是我们班的刘明远，都让我们看到幼稚、顽皮、善良、可爱的我们自己，感受到小学生活无穷无尽的快乐。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七

太阳在高空中挥洒着自己耀眼的光芒，花朵绽放着自己那沁

人心脾的花香，我躺在阳台上，望着那闪耀的太阳，我的脑海中又浮现出了那一本书《草房子》。

《草房子》的作者是著名作家曹文轩。这本书主要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从一年级到六年级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秦奶奶。她没有人陪伴，一直守护着年轻时的那一块艾地，没有人能来抢走这一块地。学校来干扰但也没有成功，之后秦奶奶放鸡鸭到学校之中，影响到了学校。当她后来改邪归正，还救了好几个孩子，但是最后为了救一个小女孩不幸淹死在水中。读到这我的眼眶湿润了，我为她感到不幸，但她永远不会从我的心中被抹去。

学校中的孩子们不管遇到什么事，永远笑着面对，就像向日葵永远面向着太阳。这也不禁让我想起了一件事情：在刚去幼儿园时，我不曾有过梦想，在班级中十分胆小。有一天，老师走进教室问道：“谁知道我们为什么叫‘向日葵班’？”这时大家不再吵闹，一个个一脸的问号，但怎么也回答不出来，这时老师发话了“是因为向日葵一天都在跟着太阳不断地转，从来不会低下头，一直望着太阳的顶点，所以我也希望你们向着梦想不断前进。”

下课后，我若有所思，只听旁边有人说，他想当一名宇航员，在广阔的太空中遨游；还有人说要当一名音乐家，让一个个音符围绕在人们的耳边。从那以后我便向着梦想不断前进。

《草房子》在我的童年里留下了许多美好的回忆，我爱桑桑，更爱草房子！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八

本书讲述了桑桑即将离开他整个童年生活的油麻地，他回忆着他以前一个个同学，回忆着他养的白鸽，回忆着他以前生活的一点一滴，眼中闪起了泪花。

几乎是从一开始，我喜欢上了这本书。作者描写的草房子打动了我这个毫不对农村生活感兴趣的人。“油麻地的草房子冬天是温暖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这一座座草房子，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而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草房子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想想都是那样辉煌。

作者曹文轩把桑桑的生活描绘的淋漓尽致。有些情节甚至好像以前发生在我身上似的。看到有趣的情节，我会一起笑；看到感人的情节，我也会流下一滴滴泪。作者也花了大量的笔墨描写了纸月这个小姑娘。纸月身子弱，在她原来的板仓小学有人欺负她，所以大费周折的转到了油麻地小学。纸月很受大家欢迎，她字写得好，学习好，也经常在校的文艺表演时看到她的身影。因为桑桑是校长的儿子，纸月的家离学校太远，有什么紧急情况在桑桑家住下，两人便成了好朋友。后来纸月因病去了别的城市。

秃鹤因为秃头每天上学要带个帽子，同学们拿起他的帽子来回乱丢，把秃鹤绕的来回乱跑。看到这儿，我笑了起来，可我又担心秃鹤能不能找回自己的帽子。真是复杂的心理呀。

《草房子》给我带来了感动，带来了快乐，这真是一部优秀的作品呀！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九

寒假里，老师推荐给我们一本优秀的儿童读物——《草房子》。

故事描写了一名叫桑桑的男孩在六年小学生活中终身难忘的事。故事一个个催人泪下，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文静的纸月，不幸的杜小康，以及善良的秦大奶奶。其中秦大奶奶最令我感动。

她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西北角上龟缩着她的小草房成了学校的污点，学校花了十几年的功夫，将她逐出校园，然而没有成功。秦大奶奶总是在校园里搞破坏，她把她的“战士”鸡鸭鹅赶到油麻地小学的“纵深地带”——办公室与教室一带。她还经常扰乱课堂，闹的课也没法上。

人们认为这老太婆太可恶了！然而在一次春天，她冒险救了落水的小女孩乔乔差点丧命，相亲们轮流照顾半个月以后，她才能下床。从此，秦大奶奶发生了变化，帮学校看管校园里的豆荚，半夜冒雨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学校窗户。

人们把她看成油麻地一员。最后她为了一只学校的南瓜沉入水里，竟滑到了水中，与油麻地人们永远的分别了。

是什么让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闪耀人格光彩？是爱！让她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

《草房子》这本书是中国作家曹文轩的一部作品。大家都知道，童年是一个人一生中最珍贵，最短暂的时光。这本书讲的是有关童年的故事。字里行间都可以透露出作者对童年的喜爱以及渴望。

这本书是作者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完成的作品。离我们似乎太遥远，但似乎又那么亲近。

这本书讲述了主人公男孩骚骚在油麻地度过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以及和秃鹤，纸月，杜小康，细马，油麻地小学的老

师蒋一轮，白雀之间的故事。我对桑桑的印象极为深刻。那天早上，桑桑去板仓找纸月的路上，恰好看见了刘一水等人欺负纸月的情景。还有桑桑挺身而出，见义勇为的优秀品质。从这里可以看出，松松喜欢帮助别人摆脱困难，以及见义勇为的优秀品质。

主人公桑桑对自己的六年小学生活。对我们来说是平凡的。但对于桑桑本人来说，是很伟大的。因为这个桑桑对自己不凡的六年已经成为他人人生的一部分。因此这六年的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使他感觉到不平凡。

桑桑是个品德高尚的孩子。没有，因为大家称他为“小白褂”而骂人。也就是说，初中许多人物的品格都可以领我们去学习，去领悟。就拿书中的主人公来讲，他就有很多很多的优点。但是最值得我们学习的是宽容大度，助人为乐的优秀品质。

时间如流水，一去不复返。所以，我们要活好当下，做好当下。不浪费一分一秒，一定要珍惜时间，不要让它白白流失。过一个充实而又美好的童年，为自己以后奋斗打下基础。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一

莎士比亚曾经说过：玫瑰是美的，不过我们认为，使它更美的是它包含的香味。看到这句名言，我不由得想起《草房子》中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会感受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关爱、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彰显着人性的光辉，不断撞击我的心灵。

让我倍受震撼的是第九章药寮：不幸的事情降临在桑桑的身上，他的脖子上长了一个肿块，他吃尽苦头，每天不但要服用苦药，还要扎火针，一根长长的火针，烧得通红，向他脖子上的肿块狠狠地扎去，可一点不见好转。桑桑的父亲得知桑桑活不长了，他十分后悔当初没早点关注桑桑，当发现桑

桑把他珍藏着视为巨大荣誉的，盖着鲜红公章的笔记本给偷偷撕毁时，在桑桑病情严重的情况下还毒打了桑桑，桑桑父亲十分自责和愧疚。他父亲放下工作，整天都背着桑桑四处求医，但是所有医生答案都是一样的：桑桑没救了，死期将近。桑桑父亲还是不死心地背着桑桑四处寻找偏方，盼望着奇迹的出现。老师、同学、邻居们也都在默默地关注着、关心着桑桑，温幼菊老师用自己的亲身经历鼓励桑桑，纸月送来了土鸡蛋、书包、她的问候……终于有一天，桑桑父亲意外地遇到了一个高人，高人说桑桑得的只是普通的鼠疮，开了一道秘方给桑桑。桑桑父亲把药拿回来后，温幼菊老师亲手给桑桑熬药。最后，桑桑的肿块变柔软并消失了。当看到桑桑活了下来，我激动得热泪盈眶。

读完这本书，我心潮澎湃，激动不已。其实我身边的老师、同学不正和桑桑身边的老师和同学一样，在我伤心的时候，他们给予我无尽的关爱；在我遇到困难和挫折的时候，是他们的鼓励，让我有坚持不懈地与困难做抗争的信心和勇气。

《草房子》有着神奇的魔力，闪耀着一种内在美，闪耀着一种人性美，闪耀着一种极致的美。也让我明白了友情、亲情都是我们宝贵的财富，是弥足珍贵的，是任何东西不可替代的。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二

今年的暑假和孩子一起拜读了，国际安徒生奖得主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草房子》。

这本书通过写小主人公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自目睹或直接参与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

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草房子、油麻地让人不尽联想到优美的田园乡间景色。桑桑、秃鹤、杜小康、细马、纸月、油麻地校长桑乔、老师蒋一轮还有秦大奶奶作者把这些人物刻画的活灵活现，脑海中像过电影一样展现出一幅幅生动的画面，生死离别、游驻聚散、厄运中的相扶、困境中的相助、孤独中的理解、冷漠中的脉脉温情，都让我很感动。

油麻地小学开始就建在秦大奶奶的艾地里，为此地方政府为秦大奶奶安排了新住所，可是倔强的秦大奶奶偏不喜欢新住所，不同意搬出油麻地小学，非要住在油麻地小学，并且时常会给学校老师、同学添乱，时常会把鸡、鸭、鹅都赶进教室、操场、办公室使老师和同学都讨厌她。直到有一次，秦大奶奶想都没想舍命救了一个孩子，让全校、全村的人开始佩服、敬重这位老人，老人闪耀着人格的光彩。

当我读到这里感触很深，人与人之间不就是在碰撞中产生的感情，在相处中产生的微妙变化。虽然现如今大家都住在高楼大厦中，人与人之间，邻里之间交流的很少，甚至有些冷漠，但我相信在这个和谐社会里，真情永远存在。像书中的秦大奶奶从抗拒、不理解到改变，到最后义无反顾的去救人，这就是真情的体现。

现如今，我们都要站在对方的角度考虑问题，多替对方考虑着想，这样不就少很多矛盾，人与人之间相处变得融洽和谐起来，既快乐了别人，同时也让自己心情愉悦。多一份理解少一些抱怨，让我们社会越来越和谐。

而文章最后写了小主人公桑桑，突然得了怪病，在脖子上长了肿块，爸爸带他到好多医院看病，得到的答复是桑桑可能不久人世了，这让桑桑全家很失落悲伤。一次偶然的机会一个老中医帮桑桑看病，竟然奇迹般地把桑桑治好了，桑桑病



好后，大哭起来，有一种死而复生的感觉，感慨万千。对生活。对人生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更加懂得珍惜现在所有一切，珍惜我们的健康，珍惜我们的友情，珍惜我们身边的亲人，珍惜我们美好生活，当失去了才知道它的珍贵。

《草房子》这篇文章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让我们回忆起童年时的美好场景。那金黄的麦穗，绿油油的油麻地，一排排低矮的草房子，让人有一种油然而生的怀旧感，让人有一种对人与人之间真挚感情的向往。

《草房子》这本书真是那种既让孩子喜欢，又让大人喜欢的文学作品，希望大家都能拜读，体会这本书的优美。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三

暑假里，我走进了曹文轩的《草房子》。轻轻地翻开这本书，进入书的内心世界，像海绵一样吸收着里面的知识，读之如饮甘醇。

《草房子》写了一个善良，天真的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让人从中不为人知的感叹，从中受到启发。让他们一家变成了一个向往成功的一家人，让故乡每一个人都记住他们一家人。

《草房子》是一个美好的所在，当我走近曹文轩精心搭建的《草房子》时，那优美而又质朴的文笔，在我面前勾画出了一幅幅生动有趣的画面。再瞧瞧我们现在的学习生活，我只能有叹息一声。那种让我无法想象的、已远去的小学生活，这种看似平常实则并不简单的生活，是一个时代留给我们的难忘记忆，她让我想起浪漫的童话，让我有一种想走进油麻地小学读书生活的冲动。

桑乔，这位猎人出生、曾经说话口吃的年轻人，居然凭借不屈不挠的毅力，成为一位出色的小学校长。当我看到他仅仅为了那盖满印章的纸上的荣誉，他可以将桑桑不当儿子看时，对他的敬佩就日渐减弱。但，当桑桑生病到无药可医时，我又为他高兴，因为我又看到了父亲高大地形象。桑乔，他是一个人，一个父亲。面对桑桑无助的眼神，小小年纪的柳柳，在大人的忧愁里懂得了体贴人；生命的力量和责任使得虚弱的桑桑可以将妹妹背上城墙头看落日，看月亮，看星星。等等这些，让我一下子觉得我似乎也长大了许多。

我在想，人性是善良的。桑桑的不幸也曾让我黯然神伤，但我确信曹文轩不是残冷的杀手，会随意抹掉生命中最美好的东西——感动，果不其然，我看到了曹文轩的善良，一个“鼠疮”，就让俨然无生气的桑桑挣脱了命运的枷锁！那一刻，我屏住了呼吸，有一种想大哭一场的冲动，为桑桑年轻的生命，也为曹文轩人性的善良，更是他让我想到了我的妈妈。我的妈妈年轻的时候，差点被它夺走生命，舅爹无意的叹息，救得了妈妈。当我读到《药寮》，温幼菊老师那唧呀小调透射出的“别怕”慰藉，让我真的感动了，那首“唧呀”的小调让我痴迷，也让我看到了生命的阳光。是啊，桑桑在生命的转折处，遇到了让他一辈子难忘的人，记住了生命里珍贵的东西。有时候，我也会傻傻的想，如果我是桑桑，多好！“怎样去感动今天，乃至将来的孩子？”从曹文轩的笔底，我感受了感动，看到了人性的美丽与善良，儿童的天真，会感染所有的人，有了感动，美，就会无处不在！

《草房子》这一本书我一定要把他收藏起来，让我把这本书一代代传下去，让我的子子孙孙们看到这本曾是古老作家曹文轩的好书。更让他们学多一些好的东西，将来取得好的成功。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四

《草房子》是作家曹文轩创作的一部长篇小说。作品中讲述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下面是小编为你准备的关于《草房子》的读后感，欢迎阅读，希望你喜欢。

《草房子》这本书虽然我已经读过好几遍了，但每次读完都有不一样的感受。这本书主要写了桑桑在油麻地度过的六年小学生涯中所有难忘的事。而这六年，又成为桑桑一生中最难忘的童年记忆。

在这六年中，他亲眼目睹了同学、老师，包括发生在他自己身上的一切：秃鹤以他特有的方式，报复了他人对他的轻慢和侮辱，执着与坚守着尊严；破落的红门里是渴望上学的好学生杜小康，历经磨炼才学会真正的坚强，为了补贴家用和还债决心自己在小学门口摆小摊子卖东西；蒋一轮老师与白雀还有桑桑三人之间秘密的来往等点滴。

在这些片段中，我最喜欢的是最后一章：药寮。桑桑拖着重病的身體却没有忘记带妹妹柳柳去看城的愿望，于是给家里留了张字条，带着柳柳离开了家。他怕如果再不带她去看城，以后就没有机会了。桑桑给柳柳买了些食品，还有一个布娃娃。当他背柳柳爬上城墙后终于没了力气再从地上起来了。通过这个片段，我被他们那血浓于水的兄妹情所感动。其实桑桑并不是个“乖孩子”，还有过把碗柜改成鸽笼的“壮举”，但那也是他作为一个小孩在他自己的理解里帮鸽子们改造住处的好办法，这也是爱心的一种体现吧。经历了重病，他突然沉默了许多，也改变了许多：他开始变得多愁善感，为同学捡起一块橡皮都为自己而感动，愿意为小动物们做自己力所能及的事，桑桑想用他剩下来宝贵的时间去帮助那些更需要他帮助的生命。他也开始懂得干净卫生，不再是邋遢的那个桑桑了。

作者曹文轩以第三人称的手法像旁观者一样平静地将一个个故事娓娓道来，优美而自然。《草房子》是一本值得细细琢

磨的好书。

这几天来，我一直在读《草房子》，这本书是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之一，我挺喜欢这本书的，它写了孩子纯真、美好的友情。

这本书有几个主要人物——桑桑、陆鹤、纸月、杜小康、桑乔、蒋一轮等。它写的是乡下孩子的生活，无忧无虑，但却坎坷不断。

我最同情的是纸月。看到书中的描述，就知道纸月瘦瘦的，文文弱弱的，弱不禁风。但她坚强，你或许看不出来。她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女孩，才艺好，学习好，算是蒋一轮班上的“文将”！

令我开心的数桑桑了。桑桑和我一样，有创意，但他很调皮。虽然是校长的儿子，但他不以为然：我是一个平凡的小孩，我就爱玩！他用蚊帐做渔网、他用橱柜做鸟窝……有趣的事摆在眼前，这个皮蛋。

仿佛有人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可怜的人了，想想看，他是谁——陆鹤(绰号叫秃鹤，因为他是个光头)！圆溜溜的脑袋闪着白光，就像天上的星星，可他是个善良的孩子啊！没有孩子理解他，他的心无法绽放！可怜可怜的！

桑乔这个“穷校长”真有本事！从一个可怜的猎人到一个文质彬彬的校长，他是怎样一步一步“进化”的呀！同时，可能是从小练来的野性，每次比赛他都想拿第一，那可是学校荣誉，我们能行！

这个多才多艺的班主任蒋一轮，可是桑桑心目中的太阳。他像一个优雅的西方绅士，吸引了很多人的眼球。他时而温柔，时而冲动，这种“天气变化”也让人很措手不及啊！

我最最佩服的就是曹文轩大师了!他年纪不小，心却不大!孩子们的天真都给他写出来了，喜怒哀乐，吃喝拉撒，非常生动，以后多多阅读，要学就学大师!

金黄的草房子，红色的枫树，好看的蔷薇花……这就是曹文轩的小说《草房子》里的油麻地。油麻地里生活着调皮善良的桑桑，优秀内向的纸月，坚守尊严的陆鹤，性格倔强的细马，还有漂亮的白雀等等。在这么多的人物中，我最喜欢的还是纸月。

纸月是一个善良，内向，优秀，清纯而文弱的小姑娘。纸月的身世非常可怜，她从小就没有爸爸和妈妈，和又当爸又当妈的姥姥相依为命。

纸月原本是板仓小学的小学生，可是刘一水整天欺负纸月，她只好转到油麻地小学读书。纸月本以为转了学就不会被刘一水欺负了，可是，没想到他们竟还是依然欺负她!看到这儿，我不由地生气起来，真想冲上去保护纸月，给刘一水重重的一拳!不过，幸好后来桑桑赶跑了刘一水他们，我终于放下心来。

纸月是个才女。她的毛笔字写得非常漂亮，字如其人啊。她还会背一些古诗词，还很会朗诵。她的作文写得也很棒，很有灵气。这么优秀的她却没有一点骄傲，她觉得她和别的孩子没什么两样，一样平常，一样普通。

我希望我也能像纸月一样谦虚。记得有一次，我英语考了100分，是全班第一。我乐呵呵地望着试卷，瞄了一眼同桌地试卷，嘻!才89分?我更得意了，大吹特吹起来：“哎呦去，瞧这位“高人”，太强啦!89!89!哪有我好?100!100!哈哈，全班都out啦!都没我强!没我强!哈!”见我这幅讨人厌地模样，同桌皱了皱眉头：“啧，你谦虚点哎，这么样下去，下次你哪考得好?”我也高声说：“哼哼，你这叫嫉妒!哈哈，嫉妒我比你考得好!”同桌只好无奈地摇摇头。

下一次考试，我考砸了，只考了92，我难过地望望同桌地试卷……虾米?!她竟考了99.5分?我难过地趴了下去。“别灰心啊，”突然，同桌开口了。“谦虚点，总想着没有别人好，只要继续努力就行了。”我坐了起来。是啊，我太骄傲了，我应该谦虚一点才是啊。

让我们学习纸月地优点，改正自己地缺点吧!

这几天，我读完了《草房子》一书，这本书里有桑桑和他的同学、老师，还有他们家长的故事。

秃鹤是一个秃子，在三年级前，他对自己的光头并不在意，而在有一天，屠夫丁四要摸他的光头，并给他一块肉做交换，秃鹤并没让他摸，而把那块肉丢到了大道上，从此，如果谁想摸他的头，他就跟谁急。有一次，他的同桌将他头顶上的帽子摘了下来，不停的传给别人，最后传到了阿恕的手里，阿恕将它挂在了旗杆上，而秃鹤再也没有带帽子。

桑桑的父亲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是这一带的名人，他的儿子桑桑，是油麻地小学的一名学生。桑桑非常调皮，有一次，他将家里的蚊帐拆了下来，改装成了一张网，在河里捞了许多鱼虾，结果他受到了母亲的惩罚，就是将他的蚊帐拆了下来，让蚊子把他叮了个满身红包。但桑桑也很勇敢，有一天早上，他要到板仓那去找纸月，突然看见有几个小男孩正在欺负纸月，他奋不顾身，和那几个小男孩打了起来，最后，那几个欺负纸月的小男孩再也不敢欺负纸月了。

纸月是从板仓小学转学来到油麻地小学的，她写一手漂亮的毛笔字，还会背诵许多诗歌，人也长的很秀丽。

杜小康家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一家，在油麻地小学，除了老师温幼菊以外，就只有他自己带口罩了，而且油麻地小学只有他自己有一辆自行车，学生中也只有他自己有一条皮带。然而，有一次，杜小康的父亲开船出去卖货，结果不小心撞在了大拖驳上，

他被救上来时，双目发直，站也站不起来了。杜小康也只好将自行车卖掉，停止了学业，带着父亲到处治病。

在这本书里，我看见了一个个孝顺、坚强、勇敢的同学们，我要学习他们在逆境中自强不息、坚持不懈的精神，也要珍惜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和同学们友好相处，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老师要求读的书，它是一本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的一本，这本书的名字就叫《草房子》。

这本书里有很多可爱的孩子：调皮可爱，是麻油地学校校长桑乔的儿子——桑桑。还有聪明、文静的姑娘白雀。还有秃顶的秃鹤……这么多人，都有他们自己的性格，我来具体说一说主人公桑桑吧！

这本书主要写了桑桑一年级至六年级令他受益终生、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小学生活。桑桑在这本书中做了很多的事情，如：他与秦大奶奶一起在艾地里打滚，帮蒋一轮和白雀送信，帮细马放羊……最令我感动的是，他把自己心爱的鸽子卖掉了，把得来的钱给了杜小康，让杜小康把钱作为他做生意的本钱（杜小康的爸爸生病了，杜小康只能代替爸爸做生意）。他是多么善良的一个孩子啊！还有杜小康，他也是个好孩子，在家庭困难时，主动为家庭分忧，辍学在家照顾爸爸，并在学校门口摆小摊维持家庭生活，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强的意志，令人赞叹！我就很佩服他，因为他会在家庭困难时出一份力。

读了这本书，我明白了：每个人在遇到困难时，不要选择放弃而是要选择面对，怎么面对呢？微笑着去面对，选择合适的方法面对。就像杜小康，他遇到的困难是家庭的顶梁柱他的爸爸生病了，他是选择了自己去面对，在学校门口摆摊，维持一下家庭生活。我们也要学习杜小康，在困难来临时，微笑着去面对，想办法去改变困难的现状，你就能克服困难了。还有，我们要在朋友遇到困难时帮助他，出自己的一份力，

就像桑桑，在杜小康遇到困难时，卖掉了自己心爱的鸽子，把得来的钱给了杜小康，让杜小康把钱作为他做生意的本钱在学校门口摆摊，我们也要学习桑桑哦！

我读了这本书，收获可很多，懂得了很多的道理，希望大家也去读一读这本书，相信它也会给你带来不少知识的！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五

小学毕业了，带着几许忧愁，我又该带着自己的行李整装待发，进入中学的校园。蓦然回首，我的童年却要跟我说一声“byebye”了。

也许读《草房子》这一本书那么认真，那么勾起我的怀念是因为这是我们六（1）班大家一起读的最后一本书吧。每当想起这一本书，书中纸月单薄瘦弱的形象，桑桑调皮可爱的形象，还有那个秦大奶奶有些倔强的形象从脑海中蹦了出来，而随之一起蹦出来的，便是我们班大家在一起的回忆。

当期待已久的期末考试结束，休业式也结束了，我们几个女生却也哭了。这种离别的场面谁能不落泪呢？袁子怡的那一句“王老师，你别哭了，不然我们大家都要哭了”充满了她的特色，却或多或少装载着一点忧伤，同学们都笑了，可是眼泪却出来了。别了，601！别了，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

休业式结束那一天，当我们背着书包或者是拿着塑料袋向王老师挥手和拥抱时，时光就注定不会再回去了，我们已经背好了行装，就要向自己仍迷茫的未来进发。“王老师再见！”当我们仍然不舍和留恋时，却只能说那么一句“王老师再见”了。我那本身已经很轻的书包，却忽然让我感到了沉重，也许是因为这个离别的时刻吧，心情是沉重的，所以整个人也感觉是沉重的了。我抹干了眼角快要溢出的眼泪，笑了笑，对着王老师说了一句：“王老师再见！”



再见，再见，却要何时才有可能再相见呢？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六

摸着《草房子》的封面，一种惬意的感觉涌上心头：一群神态各异的孩子，坐在草房子的房顶上。虽然他们衣着简朴，土气十足，但神情动作却无不透着欢快和喜悦，让人为之向往。

我羡慕桑桑的纯真。桑桑是个天真又活泼的男孩子，总喜欢做出些夸张的事情：在酷暑时节穿了棉衣棉裤来上学，用碗做成鸟窝，让鸽子在里面栖息；用蚊帐做成渔网，去捕捉鱼虾……这些杰作，无不投射出桑桑的奇思妙想和调皮可爱。每每读到这里，我总会会心一笑。可爱的桑桑无论在哪里，都会带给人无穷的快乐。

我羡慕陆壑的真性情。陆鹤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嘲笑他为“秃鹤”。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甚至自己的方式报复大家的轻慢与侮辱。然而陆壑正是一个敢爱敢恨、性情直率而又认真到极致的孩子，他的偏狭仅仅是为了渴望被平等的对待。当学校需要一个人来扮演秃头连长时，陆壑抛开一切恩怨，“挺身而出”，那样认真地背台词、排练，回家了还念念不忘。当然，为油麻地小学争回了荣誉，也得到了大家的肯定与承认。

我羡慕细马放羊的自由。每天早晨，当桑桑他们背着书包上学时，细马却赶着那十只山羊，到田野上牧羊去了。细马很喜欢自己的天地——那么大，那么宽广的大平原。到处是庄稼和草木，到处是飞鸟与野兔什么的。有那么多条大大小小的河，有那么多大大小小的船。他喜欢看鱼鹰捕鱼，喜欢看远处的牛哞哞长叫，喜欢看几个猎人带了几只长腿细身的猎狗，在麦地或棉花地里追捕兔子，喜欢看芦苇丛里一种水鸟有一声无一声的很哀怨的鸣叫，喜欢看风车在野风里发狂似

地旋转……在这片田野上，一切都是有趣的，他乐意去做许多事情。

这些油麻地的孩子，常常让我也不由自主地联想到自己：我的童年在哪里？

下午，我独自一人倚着阳台的墙壁边。楼下，幼儿园的孩子正在草坪上快乐地追逐着，奔跑着。阳光透过他们粉嫩的皮肤，显得更加通透光洁。满脸的笑容堆砌，空气也变得如棒棒糖一般得甜蜜。“好好做作业，别看电视，别玩电脑，也别下去玩，做完了看书。”临走前，妈妈千叮咛万嘱咐。哎，尽管我拼命地拽住笔，以百米冲刺的速度书写，作业，就像《西游记》里太上老君的米山，没有尽头。看着楼下在玩的小孩，我仿佛看到了一个自己失去了很久的东西——自由。

在我房间的一个角落里放着一个不起眼的小柜子。柜子里有一个专门用来装旧玩具的箱子。在那个黑暗的角落，我童年的玩伴们被一件一件地收起来：摔破胳膊的变形金刚，破烂不堪的小熊，丢了轮胎的赛车……它们被挤在一起，被慢慢地遗忘。

直到有一天，表弟来了。小柜子一下子成了他豪华的游乐场。他在箱子里捣鼓来，捣鼓去，翻出打满补丁的小布熊当成他的“伞兵”，翻出缺胳膊的变形金刚当成他的作战前锋，翻出丢了轮胎的赛车当成他国王的座驾，还拿着各式各样的纸飞机在空中飞来飞去，说是他第一次指挥的“星球大战”……看着表弟跑来飞去，满头大汗却依然乐呵呵的样子，我找到了尘封已久的快乐。

雨后，难得一见的彩虹露面了。当我冲进家门翻箱倒柜找相机的时候，表妹忽的跳了出来：“哥哥，你说，彩虹这么漂亮，是谁画出来的呢？”“当然不——”话到了嘴边，我又把真相活活地收回了。因为，我看到了一个早已没有的东

西——童真。

自由、快乐、童真，原来我失去了这三样东西，才找不到自己的童年。

呵，感谢《草房子》勾起我的思考，让我明白，引我回味。属于我的童年，还留有一个尾巴，我一定会紧紧地抓住它，让自己的童年，也变得更加多姿多彩！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七

一本好书，确实能让你受益匪浅，《草房子》就是一本好书。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这一群可爱的孩子们：调皮英俊的桑桑，漂亮可爱的纸月，秃顶的陆鹤，聪明伶俐的杜小康以及独立懂事的细马……这些都出自于曹文轩的纯美小说《草房子》。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小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了一连串看似寻常却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于厄运相拼时的悲伤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感情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

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读完最后一章“药寮”的时候，“别怕”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里。人生就像一座迷宫，处处都是死路，还有那无数的墙壁。“别怕”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去探索，去饱览无限风光，

去感受。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不可能没有死路，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同样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面对挫折，你有两条路，一是放弃；二则是站起来继续。走第一条路，你的一生注定平凡；走第二条路，你的一生即将辉煌。

走进“草房子”，我清晰地感受到人性的美，人与人之间的真情；走进“草房子”，我发现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桑桑有爱心，杜小康能屈能伸……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心灵。走进“草房子”，我还认识到生活不可能永远都是一帆风顺，因此我们要珍惜快乐的时光，同时，当我们在学习、生活中遇到困难和挫折时，要学习杜小康那坚强不屈的精神，克服困难，迈向成功。

## 草房子读后感和感受篇十八

金色的麦地，古朴的房子，苦味的艾叶，寂静的池塘……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顽皮的桑桑、残疾的秃鹤、不幸的杜小康、执着的秦大奶奶和文静的纸月……他们油麻地带来了不一样的六年，也给桑桑的脑海里留下了刻骨铭心的小学经历，让他载着那一连串不平凡的故事告别了这座他朝夕相伴的草房子。

桑桑是油麻地小学想找桑桥的儿子，他是一个调皮捣蛋的男孩，他的小学六年，虽然得过一种怪病，但他在那个充满甜酸苦辣的集体中长大，懂得了除知识外好多好多的东西。这一切，是他的启蒙，是他自己的小学时光。

“秃鹤”是一个秃顶的孩子。随着日子的流逝，六年级的“秃鹤”感觉到了自己的秃顶是学生“戏弄”的对象。自尊心受到了伤害，秃鹤为此做出了反常之举。他用不上学逃避同学一样的眼光，用生姜擦头，希望能长出头发来，用戴帽子企图遮掩自己的秃头。甚至后来还用严重的错误来报复别人对他的侮辱。但是，即使这样，他还是纯真的。他希望

通过这样的举动来得到大家的认可。后来，秃鹤在一次演出中感悟到了，只有为集体做好事才能得到大家的认可，得到大家的尊重。

一个是身有残疾的“秃鹤”，另一个是美得让人忍不住

有保护欲望的纸月。纸月，正如她的名字，是一个易碎品。纸月的一手好字，纸月的掉眼泪，纸月的笑声，纸月的温柔，纸月的沉默，纸月的倔强……都给桑桑带来了莫名的感觉，不由地有了自卑和对抗的情绪。这一切在作者的笔下描写的是如此的真实，又如此的唯美。虽然纸月是私生子，但是在孩子们的眼中，并不影响纸月的善与美。

在这六年中，桑桑还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人与人间无邪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一切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勇敢……这一切的一切在他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最后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桑桥不仅辞去工作来照顾桑桑，还带来他到处寻医，几经周折，他战胜了病魔。桑桑离开了那片闪着金光的油麻地，我想他一定不会忘记那些帮助过他长大的人啊。